

2018年第二批中央财政资金金塔县金塔镇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招 标 文 件

(第一、二标段)

项目编号：JTCB(2018)248号

采购单位：金塔县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

采购代理机构：金诚智邦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三日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2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 7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8 -
投标人须知.....	- 15 -
1 总则.....	- 15 -
2 招标文件.....	- 17 -
3 投标文件.....	- 18 -
4 投标.....	- 21 -
5 开标.....	- 22 -
6 评标.....	- 23 -
7 合同授予.....	- 23 -
8 纪律和监督.....	- 24 -
9 电子招标投标.....	- 25 -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25 -
第三章 招标内容.....	- 27 -
第四章 评标办法.....	- 30 -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44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48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50 -
二、开标一览表.....	- 52 -
三、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53
四、投标保证金交付证明.....	57
五、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58
六、授权委托书.....	59
七、资格审查资料.....	60
八、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62
九、其他资料.....	65
十、施工组织设计.....	67
十一、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75
十二、小微企业声明函.....	76
十三、投标文件封面、密封袋封面样式.....	77

投标特别提示：

请各参与项目的投标人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严格按照规定的交易程序完成各阶段的投标工作，及时查看甘肃政府采购网上关于本项目的相关信息，认真配合完成本次招标工作。同时预祝各投标单位中标。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金诚智邦咨询有限公司内部文件

2018年第二批中央财政资金金塔县金塔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金诚智邦咨询有限公司受金塔县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的委托，对“2018年第二批中央财政资金金塔县金塔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资质条件的投标单位前来参加。

一、招标文件编号：JTCB(2018)248号

二、招标内容：2018年第二批中央财政资金金塔县金塔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按建设内容划分为五个标段。

第一标段：机械平整土地1500亩（机械平整土地177395.00m³；机械增加土层424871.37m³）。

第二标段：田间道路工程7km（新建，干路2.33km，支路4.67km）。

第三标段：铺设管灌工程1500亩（新建，直径16cmPVC-U主管7.291km，直径16cmPVC-U竖管0.51km，配套出水池255座、检查井11座）。

第四标段：机电井配套工程（新建，机电井4眼，配套管理房4座）。

第五标段：2018年第二批中央财政资金金塔县金塔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监

理。

（具体工程量详见《招标文件》）

三、采购预算金额：

总预算：¥6598700.00元（大写：人民币陆佰伍拾玖万捌仟柒佰元整）

第一标段：¥4726000.00元（大写：人民币肆佰柒拾贰万陆仟元整）；

第二标段：¥545400.00元（大写：人民币伍拾肆万伍仟肆佰元整）；

第三标段：¥651800.00元（大写：人民币陆拾伍万壹仟捌佰元整）；

第四标段：¥525500.00元（大写：人民币伍拾贰万伍仟伍佰元整）；

第五标段：¥150000.00元（大写：人民币壹拾伍万元整）；

四、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五、投标单位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第一、二标段投标单位须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负责人或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二级

）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注册证书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有2年以上类似项目施工经历；本项目技术负责人具有工程类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有2年以上类似项目施工经历；安全生产负责人须具有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施工员（1人）、质量员（1人）、安全员（1人）、资料员（1人）、机械员（1人）以上人员不得相互兼职，且具有有效的岗位资格证书，安全员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持有新版带二维码的证书的人员可不再提供安全员岗位合格证书。本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必须是本单位在岗的专职人员，须提供本项目班子人员（建造师、技术负责人、安全生产负责人、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资料员、机械员）2018年1月至6月缴纳的社会养老保险缴费凭证原件并附项目班子成员（含身份证号）社保花名册原件加盖社保部门印章和投标单位印章；已退休人员须提供退休证书。本地投标企业提供金塔县劳动保障监察大队签章出具的《酒泉市招投标企业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证明表》（证明表可在酒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或招标公告附件处下载）确定投标单位近两年无拖欠农民工工资证明。外县市投标企业证明表可在企业注册地劳动保障监察机构审核签章后，经酒泉市劳动保障监察大队审核签章后，将原件直接带至开标现场备查，无需到金塔县劳动保障监察大队更换备案。

（3）第三、四标段投标单位须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在《甘肃省水利工程项目招标投标备案及企业信用管理系统》中进行信用信息备案，并取得《甘肃省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市场从业单位登记备案证》，项目负责人或项目经理须具有水利水电工程贰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有2年以上类似项目施工经历，技术负责人须具有本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有2年以上类似项目施工经历。安全负责人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施工员（1人）、质检员（1人）、安全员（1人）、材料员（1人）、资料员（1人）以上人员不得相互兼职，且具有有效的岗位资格证书，安全员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持有新版带二维码的证书的人员可不再提供安全员岗位合格证书。本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必须是本单位在岗的专职人员，须提供本项目班子人员（建造师、技术负责人、安全生产负责人、施工员、质检员、安全员、材料员、资料员）2018年1月至6月缴纳的社会养老保险缴费凭证原件并附项目班子成员（含身份证号）社保花名册原件加盖社保部门印章和投标单位印章；已退休人员须提供退休证书。本地投标企业提供金塔县劳动保障监察大队签章出具的《酒泉市招投标企业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证明表》（证明表可在酒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或招标公告附件处下载）确定投标单位近两年无拖欠农民工工资证明。外县市投标企业证明表可在

企业注册地劳动保障监察机构审核签章后，经酒泉市劳动保障监察大队审核签章后，将原件直接带至开标现场备查，无需到金塔县劳动保障监察大队更换备案。

(4) 第五标段投标单位须具有水利工程监理乙级（含乙级）及以上资质。本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必须取得国家建设行业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项目专业人员具有监理工程师执业证书或上岗证书。所有拟派人员须具备该企业2018年1月至6月缴纳的社会养老保险缴费凭证原件并附项目班子成员（含身份证号）社保花名册加盖社保部门印章和单位印章；已退休人员须提供退休证书。

(5)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未被列入“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财政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投标截止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及“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最终由资格审查小组对各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地点及方式：

从2018年11月14日至2018年11月20日，上午08:30-12:00时，下午14:30-17:30时（北京时间，下同）。请有意投标的供应商登录酒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金塔分中心网站(<http://www.ggzyjypt.com.cn/jtx/index2.html>)登记报名并在酒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金塔分中心网站、甘肃政府采购网上自行下载《招标文件》（免费获取）。详见酒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金塔分中心网站（

<http://www.ggzyjypt.com.cn/jtx/index2.html>）“办事指南”中的《酒泉市公共资源电子服务平台—投标人操作手册》和《酒泉市公共资源电子服务平台—供应商》，并及时关注“电子招标系统”获取相关信息，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七、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2018年12月6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逾期不再受理）

开标时间：2018年12月6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金塔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开标室

八、公告期限：5个工作日

九、联系人姓名、电话及地址：

采购人：金塔县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

联系人：杨 莎 联系电话：0937-4425222

地 址：酒泉市金塔县中山街中段

采购代理机构：金诚智邦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戴学福 联系电话：0937-2633123 18093729629

地址：酒泉市肃州区南方大厦B座5楼B室

十、投标保证金提交专用账户及金额：

账户名：金塔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塔支行

账 号：6205 0164 0501 0000 0030

保证金金额：

第一标段：¥ 80000.00元（大写：人民币捌万元整）

第二标段：¥ 11000.00元（大写：人民币壹万壹仟元整）

第三标段：¥ 12000.00元（大写：人民币壹万贰仟元整）

第四标段：¥ 13000.00元（大写：人民币壹万叁仟元整）

第五标段：¥ 3000.00元（大写：人民币叁仟元整）

缴纳方式：电汇、转账（汇款单附言栏内填写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如不按要求备注，导致无法查出到账信息不能正常参与投标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保证金必须于2018年12月4日16:30（北京时间）前，由投标人基本账户汇款至金塔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账户。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个人或其他机构的名义缴纳。

十一、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

十二、是否PPP项目：否。

金诚智邦咨询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13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金诚智邦咨询有限公司内部文件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金塔县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 地址：酒泉市金塔县中山街中段 联系人：杨莎 电话：0937-4425222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金诚智邦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酒泉市肃州区南方大厦B座5楼B室 联系人：戴学福 联系电话：18093729629
1.1.4	项目名称	2018年第二批中央财政资金金塔县金塔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1.5	建设地点	金塔镇胜利东滩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财政资金 100%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本项目工程量清单范围内全部内容的施工
1.3.2	计划工期	第一标段 计划开工日期：2018年12月20日 计划竣工日期：2019年3月10日 总工期：81日历天。
		第二标段 计划开工日期：2018年12月20日 计划竣工日期：2019年4月15日 总工期：117日历天。
1.3.3	质量要求	合格
1.4.1	第一、二标段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p>(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p> <p>①提供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开户许可证、税务登记证（国税、地税）、组织机构代码证等资质证件（副本复印件）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p> <p>②提供2017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原件备查]，注册时间不足一年的可不提供；</p> <p>③提供2018年任意3个月依法纳税证明材料[原件备查]；</p> <p>④提供2018年1月至6月缴纳社会保险证明材料并与招标文件要求及拟配备本项目施工现场管理机构组成表人员一致[原件备查]；</p> <p>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p> <p>⑥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p>

	<p>(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未被列入“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 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投标截止前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及“信用甘肃”网站 (www.gscredit.gov.cn) 查询结果为准, 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最终由资格审查小组对各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p> <p>(2) 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必须为本项目项目经理)在开标时必须到达现场。法定代表人到场的, 须提供有效的身份证原件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委托代理人到场的, 须提供有效的身份证原件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必须为(机打)原件, 扫描件、彩印件、复印件、手写均为无效, 否则不予受理。</p> <p>(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人员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企业简介、经营范围、职工人数、技术人员状况等。</p> <p>(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2. 资质信誉及其它条件:</p> <p>(1) 资质要求: 投标单位须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以上资质, 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原件备查);</p> <p>(2) 仲裁情况: 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 查询截图, 确定投标单位无诉讼仲裁案件。</p> <p>(3) 业绩要求: 近三年(2016年1月~至今)同类工程施工经历,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工程相应标段施工的能力;</p> <p>(4) 项目经理资格: 投标单位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贰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原件备查), 有2年以上类似项目施工经历, 且承诺只在本项目中担任项目负责人或项目经理(提供承诺函)。</p> <p>(5) 技术负责人资格: 技术负责人须具有本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原件备查), 有2年以上类似项目施工经历, 且承诺只在本项目中担任项目负责人(提供承诺函)。</p> <p>(6) 安全生产负责人: 安全生产负责人须具有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p>
--	--

		<p>书。（原件备查）</p> <p>（7）其它人员要求：参与本项目工程建设的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资料员、机械员须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相应岗位资格证书。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必须是本单位在岗的专职人员；安全员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持有新版带二维码的证书的人员可不再提供安全员岗位合格证书（证书原件备查）。</p> <p>注：以上（4）--（7）本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必须是本单位在岗的专职人员，须提供本项目班子人员（建造师、技术负责人、安全生产负责人、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资料员、机械员）2018年1月至2018年6月缴纳的社会养老保险缴费凭证原件并附项目班子成员（含身份证号）社保花名册原件加盖社保部门印章和投标单位印章；已退休人员须提供退休证书。</p> <p>（8）其它要求：</p> <p>①投标人必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有上述情况者只能有其有独立法人或授权一家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投标；</p> <p>②本地投标企业提供金塔县劳动保障监察大队签章出具的《酒泉市招投标企业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证明表》（证明表可在酒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或招标公告附件处下载）确定投标单位近两年无拖欠农民工工资证明。外县市投标企业证明表可在企业注册地劳动保障监察机构审核签章后，经酒泉市劳动保障监察大队审核签章后，将原件直接带至开标现场备查，无需到金塔县劳动保障监察大队更换备案。（原件备查）</p> <p>注：招标文件涉及要求投标人在开标时所带的原件，请投标人在开标现场一次性提供。投标人提交的所有证明文件及材料必须清晰、准确、真实、有效；对于提供不真实或虚假资料或提供资料不唯一有效者按照无效投标处理。</p>
1.9.1	踏勘现场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组织</p> <p><input type="checkbox"/>组织，踏勘时间： 踏勘集中地点：</p> <p>本项目不统一组织踏勘，投标单位自行对项目实地施工条件、环境、施工要求、具体工程量、施工难度、不可预见情况进行现场踏勘确认，详细了解该项目的实地施工地形的特殊性，为投标单位编制投标文件文件、投标报价、编制施工方案等提供参</p>

		考依据，降低投标单位投标风险。 注：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10.1	投标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
1.10.3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
1.11	偏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18 年 12 月 6 日 09 时 00 分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1 个工作日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1 个工作日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质疑进行的澄清或说明
3.2.3	最高投标限价或其计算方法	/
3.3.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日起 60 天（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不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 金塔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账户信息（用于交纳投标保证金） 账户名称：金塔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塔支行 账号：6205 0164 0501 0000 0030 保证金的金额： 第一标段：¥ 80000.00 元 第二标段：¥ 11000.00 元 交纳形式：电汇或转账 递交截止时间：2018 年 12 月 4 日下午 16 时 30 分前（北京时间，以到账时间为准，逾期不再受理）。 1. 注意事项： （1）投标人必须使用公司基本账户递交保证金，交纳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人投标的单位名

		<p>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名义递交，不得由投标人以外的其他机构或个人代替投标人递交，否则视为无效保证金，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汇款单据备注栏须注明项目简称、标段号及项目编号。</p> <p>（2）对于未能按规定时间、金额、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招标机构将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其投标将不予受理。</p>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2017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2018年新注册公司(经营期不足一年)可不提供]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2016年1月-至今完成类似项目业绩 (以近三年备案施工合同原件和中标通知书为依据,时间以中标通知书签发时间为准)
3.6.3	签字或盖章要求	必须合法有效
3.6.4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	<p>投标文件份数：正本壹份、副本肆份</p> <p>是否要求提交电子版文件：是</p> <p>其他要求： 电子版1份（U盘，WORD/PDF格式及word/Excel格式投标报价明细表各一份），所有文件递交不退。同时投多个包的投标人，每包须单独制作《投标文件》，否则视为无效投标。</p> <p>特别提示：电子版《投标文件》必须与纸质版《投标文件》内容一致，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p>
3.6.5	装订要求	应采用胶装书式装订方式
4.1.2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包号、投标人名称及在年__月__日__时前不得开启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金塔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开标室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p>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p> <p>开标地点：金塔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开标室</p>
5.2	开标程序	<p>密封情况检查：投标单位随机检查</p> <p>开标顺序：递交文件的逆顺序</p>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评标委员会构成：<u>5</u>人，其中招标人代表<u>1</u>人，专家<u>4</u>人；</p> <p>评标专家确定方式：金塔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专家库随机抽取产生。</p>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3家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	酒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甘肃省政府采购网

7.4.1	履约担保	<p>1. 履约保证金的收取：中标投标单位在签订合同前，须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中标价的10%），履约保证金采用汇款方式交付。</p> <p>2. 履约保证金的退付：合同履行完毕，项目审计、验收合格后，由甲方付清履约保证金。</p> <p>3. 如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p> <p>3.1 中标人未按合同规定，履行建设项目的；</p> <p>3.2 中标人工程项目竣工、完成资金报账后，仍然拖欠农民工工资等；</p> <p>4. 履约保证金收取的具体事宜与采购人协商确定。</p>
9	电子招标投标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具体要求：</p>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p>1. 除明确要求在领取招标文件时需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外，本项目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在评标时进行审查。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附上所有的资格证明文件，要求提供的复印件的必须加盖单位印章并签字，并在必要时提供原件备查。若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实，将导致其投标或中标资格被取消，其造成无效标的不利后果自行承担。</p> <p>2. 政府采购政策支持</p> <p>（1）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p> <p>（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p> <p>（3）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p> <p>（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p> <p>（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p> <p>（6）《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p> <p>1. 同一家投标人同时参加本项目的的一个标段或多个标段投标的，只允许中一个标段。</p> <p>2. 评标委员会按照本项目一、二、三、四标段的划分顺序依次评标。</p> <p>3. 若同一投标人在两个得分排名第一，按照一标段、二标段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推荐为一标段中标人，则放弃二标段，放弃标段由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中标，中标价为该中标企业的报价），依次类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和分包,更不允许投标单位挂靠或借用他人资质进行投标,如发现有此违规行为,招标人有权中止合同,一切责任由中标人自负。2. 本项目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及主要技术人员未经许可,不能随意更换。如招投标成功,在项目实施中发现中标单位有招标文件规定的违规情况,合同将终止执行,投标无效,本标段将确定由招投标时排名第二的投标单位递补中标,直接发放中标通知书,不再重新进行招投标,一切损失由违规的中标单位承担。3. 本次招标,招标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不作任何经济补偿,对未中标人不作任何说明。4. 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向投标单位承诺最低价中标,不解释中标或落标原因,不退还投标文件。
--	---

金诚智邦咨询有限公司内部文件

投标人须知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及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项目经理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招标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 (3) 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
- (4)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5)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 (13)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产品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 (14)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15)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16)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4.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做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
- (2)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 (3) 招标内容；

- (4) 评标办法；
- (5) 合同条款及格式；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2.1.2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并且修改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开标一览表；
- (3)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4) 投标保证金交付证明；
- (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6) 授权委托书；
- (7) 资格审查资料；
- (8) 项目管理机构；
- (9) 其他资料；
- (10) 施工组织设计；
- (1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 (12) 小微企业声明函；
- (13) 投标文件封面、密封袋封面样式。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 (7) 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1.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 (4) 目所指的投标保证金。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第三章中“工程量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投标报价总额为各分项金额之和。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3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或其计算方法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6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

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认可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境内投标人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并在投标文件中附上基本账户开户证明。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可以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及其年检合格的证明材料、资质证书副本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复印件。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等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工程接收证书（工程竣工验收证书）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4 “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投标人败诉的材料买卖合同的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复印件，具体时间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6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 3.5.1 项至第 3.5.5 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3.6.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6.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3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4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6.5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具体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应进行包装、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4.1.2 投标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或第 4.1.2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应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招标人收到投标文件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2.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6.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并点名确认投标人是否派人到场；
-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 (5)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并宣布投标文件开标顺序；
- (6) 设有标底的，公布标底；
- (7) 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质量目标、工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 (8) 规定最高投标限价计算方法的，计算并公布最高投标限价；
- (9)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10) 开标结束。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四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四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中标候选人。

7.3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4 履约担保

7.4.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担保金额为中标合同金额的10%。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7.4.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7.4.1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 签订合同

7.5.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

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四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9 电子招标投标

采用电子招标投标，对投标文件的编制、密封和标记、递交、开标、评标等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资格审查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2 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10.2.1 根据财库【2011】181号文件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投标报价不变）。

10.2.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

10.2.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10.2.4 根据国办发【2007】51号文件规定，产品符合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政策的，实

行强制采购；符合政府采购优先采购政策的，产品只能享受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等产品优惠中的一项(由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选择并填报政策功能编码，评审时进行价格扣除)；投标人享受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优惠的，可以与同时享受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等产品优惠中的一项累加扣除。省级以上财政部门关于政府采购强制采购、优先采购的政策规定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和甘肃政府采购网(www.ccgp-gansu.gov.cn)查询。同一项目中部分产品属于优先采购政策的，评审时只对该部分产品的报价实行价格扣除。

为推进政府采购诚信体系建设，投标人在签署相关承诺，提供相关信息前，应认真阅读省级以上财政部门相关政策规定。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1) 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属于下列情形，应按规定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清单或目录所在页复印件)，并在《投标报价明细表》中提供相应数据。

①符合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政策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标记★符号节能产品及其他强制采购产品)；

②符合政府采购优先采购政策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非标记★符号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环境标志产品)。

(2) 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10.3 招标代理服务费

10.3.1 根据国家发改委(2015)299号文件规定和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签署的委托招标代理合同相关条款约定收取，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3.2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专家评审费和开、评标场地设施费由中标人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

10.3.3 费用缴纳可采用电汇、转支(公户)的方式支付，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

10.3.4 不支付以上费用的中标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发放《中标通知书》。

10.3.5 中标人未按规定交纳以上费用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10.4 其他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招标内容

金诚智邦咨询有限公司内部文件

一、招标内容：

第一标段：机械平整土地1500亩（机械平整土地177395.00m³；机械增加土层424871.37m³）。

第二标段：田间道路工程7km（新建，干路2.33km，支路4.67km）。

二、**招标范围：**本项目设计图纸范围内和招标文件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全部工程内容的施工。

三、工程量清单

第一标段：

2018年第二批中央财政资金金塔县金塔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机械平整土地
 金额单位：元

序号	单项名称	单位	工程量	最高单价 (元)	投标单 价 (元)	合计 (万元)
一	改良土壤	亩	1500.00			
1	机械平整土地(推土机推土 30m-40m)	m ³	177395.00	2.95		
2	机械增加土层-耕植土拉运 (0-0.5km)	m ³	424871.37	8.69		
3	机械增加土层-耕植土摊铺 (50cm) (实方)经浇水殷实后土层达到 50cm	m ³	424871.37	1.20		
投标报价						

二标段

2018年第二批中央财政资金金塔县金塔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田间道路工程 金额单位：元

序号	单项名称	单位	工程量	最高单价 (元)	投标单 价 (元)	合计 (万元)
三	田间道路工程	km	7.00			
	干路 (路面宽 4.5m)	m	2325.000			
1	基础碾压(20cm)	m ²	11625.00	4.09		

2	砂砾石路面(20cm)	m ²	10462.50	15.71		
	支路 (路面宽 3.5m)	m	4675			
3	基础碾压(20cm)	m ²	18702.00	4.09		
4	砂砾石路面(20cm)	m ²	16362.50	15.71		

注：本工程田间干道路路基宽 5m,路面宽 4.5m;支路路基宽 4m,路面宽 3.5m;路面均为 20cm 厚天然砂砾路面（天然砂砾含量大于 60%），路基高 0.20m。

四、 投标报价说明

1、报价中包含完成本工程项目的全部费用，报价为一次报价。

2、投标单位的投标报价，应是完成本项目招标范围内和合同条款上所列招标范围、设计文件工程内容及按期完工后交付业主即可正常使用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临时工程费、安全文明施工费、措施费、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机械、模板模具、脚手架等）、运输费、金属结构购置及安装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材料报验、验收费用、政策性费用及其他相关部门规定要求的费用等）。

3、报价按照本招标文件报价构成明细表格式填写综合单价、合价。

五、 付款方式：签订合同时与采购人协商确定

六、 质保期：一年

七、 图纸（另册）：投标单位联系金诚智邦咨询有限公司在2018年11月23日领取。

八、 技术标准和要求

第一节 一般要求

第二节 特殊技术标准和要求

第三节 适用的国家、行业以及地方规范、标准和规程

第四章 评标办法

金诚智邦咨询有限公司内部文件

1 总则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法律规章，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1.2 评标工作由招标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招标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

1.3 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1.4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做出评价；
- (2) 要求投标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做出解释或者澄清；
- (3)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受采购人委托按照事先确定的办法直接确定中标单位；
- (4) 向招标采购单位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2 评标、定标组织

2.1 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组织进行评标。

2.2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标委员会主任由评标委员会成员共同推举产生，评标委员会主任主持整个评标工作，与评标委员会的其他成员有同等的表决权。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评标委员会主任。

3 评标原则

3.1 评标委员会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3.2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实行主动回避制度；评标委员会成员及工作人员对整个评标活动保密。

3.3 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

3.4 评标只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有效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响应的依据是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它证据。

3.5 评标将依据招标文件确定的标准和方法，结合投标文件及其补充文件进行，不得忽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进行评标。

3.6 评标活动依法进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阻挠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正常工作或者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4 评标方法

4.1 本次采购项目定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以投标报价、技术响应程度、售后服务、商务等综合实力多个因素作为评审指标，全面比较各投标文件质量、价格、投标人的售后服务、资信情况等要素客观地进行评审，使评审的结果能准确地反映投标人的实际情况，并将各指标量化计分，按总得分排列顺序，确定中标人的方法。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拟中标单位。

4.2 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不向投标人承诺最低价中标，不解释中标或落标原因，不退还投标文件。

4.3 投标人申报的关于资质、业绩等文件和材料必须真实准确，不得弄虚作假。

4.4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形式搜集评标机密，不得以任何形式干扰评标或授标工作。

4.5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的评审、澄清、比较以及授予合同过程中对评标人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被取消投标资格。

4.6 投标人应具备较强的技术力量及综合实力，在众多项目中业绩、信誉良好，并能确保本次招标采购的长远售后服务。

5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5.1 开标后，至到向中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5.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将被拒绝。

5.3 评标人员严格遵守国家的有关保密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自律，同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审查。

6 评标过程中投标文件的澄清

6.1 为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向投标投标人质疑，请投标人对有关情况作必要说明。投标人有责任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质疑，指派专人进行答疑。重要问题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解答。但是澄清或者说明不得超过投标文件的范围或修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解答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若投标人对评标委员会提出的质疑不予答复，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2 若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或主要单项工程报价明显低于同标段其它投标人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参考标底时明显低于参考标底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该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果投标人不能提供材料证明该项报价有效，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低于成本价竞标，否决其投标。如果投标人提供了证明材料，且评标委员会无法证明其无效的，评标委员会应当接受该项投标报价。

7 会议组成成员的职责

7.1 采购人：在监督部门监督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之一。

7.2 招标代理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实施条例的规定，由金诚智邦咨询有限公司工作人员组成，负责《招标文件》的制作，对外联系，开标、评标的会务工作，整理并向评标委员会成员分发招标资料和《投标文件》；做好开标和评标会议记录；对评标过程中的原始文件进行归档；随时印发需要的文件资料，对各种咨询函件及档案文件的统收统发；负责对评标委员会推荐的拟中标结果进行审核。

7.3 监督部门：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由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对整个开标评标过程进行监督，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参与或非法干预正常的评审工作和评审结果，保证评标的公正性，防止违法行为的产生。

7.4 审核小组：由监督部门和金诚智邦咨询有限公司项目主持人、项目负责人共同组成，负责对评标委员会填写的商务打分表和技术打分表最终统计结果进行审核，审核无误后由评标委员会签字确认。

8 定标方法：

8.1 评标委员会以开标、评标情况为基本依据，对符合条件的《投标文件》及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审打分，总分值设定为 100 分。

8.2 投标人综合评分最终总分值为商务部分、技术部分、和投标报价三部分得分总和。

8.3 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审打分结果由高到低进行排名次，排名第一名的为中标单位。

9 评标程序及标准（综合评分法）

9.1 初步评审（资格后审）：

9.1.1 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资格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的，由评标委员会按无效投标处理，资格审查主要审查以下方面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 (2) 投标人企业经营范围。
- (3) 企业财务状况（提供财务报告，2018年新注册公司可不提供），确认财务状况良好。
- (4) 依法纳税和缴纳企业员工社会保险（须附相关凭证，2018年新注册公司可不提供社保资金情况）。
- (5) 违法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条件。

资格性审查表

评审内容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性检查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资格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确认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原件备查）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审查 2017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2018 年新注册的公司可不提供）确认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原件备查）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审查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确认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审查 2018 年任意 3 个月依法纳税（原件备查）和 2018 年 1 月至 6 月社会保障资金（与招标文件要求及拟配备本项目施工现场管理机构组成表人员一致，原件备查）的相关材料，确认投标人有依法纳税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若为免税企业，提供免税证明材料]。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审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严重违约及重大质量问题的书面声明。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原件备查）
	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原件备查）
	企业资质	具备有效的资质证书且资质等级符合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叁级）以上资质（原件备查）

	<p>项目管理机构</p>	<p>(1) 项目负责人或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贰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且承诺只在本项目中担任项目负责人或项目经理（提供承诺函）；</p> <p>(2) 技术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且承诺只在本项目中担任项目负责人或项目经理（提供承诺函）；</p> <p>(3) 参与本项目工程建设的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资料员、机械员须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相应岗位资格证书；安全员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持有新版带二维码的证书的人员可不再提供安全员岗位合格证书。</p> <p>(4) 安全生产负责人须具有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p> <p>以上证书原件备查</p> <p>注：以上本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必须是本单位在岗的专职人员，须提供本项目班子人员（建造师、技术负责人、安全生产负责人、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资料员、机械员）2018年1月至6月缴纳的社会养老保险缴费凭证原件并附项目班子成员（含身份证号）社保花名册原件加盖社保部门印章和投标单位印章；已退休人员须提供退休证书。</p>
	<p>投标授权人员要求</p>	<p>投标被授权委托人须为投标单位项目经理。 (以提供的被授权人身份证和社保证明为准)</p>
	<p>投标资格、企业经营权</p>	<p>投标资格、企业经营权有效，投标资格没有被取消或暂停，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p>
	<p>信用查询</p>	<p>投标单位须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及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查询网页截图，确定投标单位是否存在为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等记录以确定投标单位资格。</p>
	<p>仲裁情况查询</p>	<p>投标单位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截图，确定投标单位无诉讼仲裁案件。</p>
	<p>合同履行行为</p>	<p>合法，没有严重违约事件发生</p>
	<p>其它要求</p>	<p>符合“投标人须知”其它规定。</p>

9.1.2 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符合性审查时有一项不通过的，由评标委员会按无效投标处理。

符合性审查表

评审内容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符合性审查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的的方式、金额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签署、盖章	投标文件、投标报价、投标函等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投标文件应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修改之处应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确定。由授权代表签署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	
	投标文件格式及数量	符合“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提交数量符合一正四副要求。	
	报价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近两年无拖欠 农民工工资”证明	投标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招投标企业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证明表》确定投标单位近两年无拖欠农民工工资证明（原件备查）。	
	投标文件内容	投标文件填写认真，字迹或数据未出现难以辨认的情况的	
		投标文件完整，填写无漏项，可以清晰的确认投标人责任或投标意向的	
		投标文件内容真实，未提供虚假证明文件、虚假技术参数的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60 日历天的规定。	
	工期	一标段符合本项目 81 日历天的规定。	
		二标段符合本项目 117 日历天的规定。	
	工程质量	符合招标文件合格的规定。	
质保期	符合招标文件一年的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其它规定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

9.2 详细评审：

9.2.1 评标委员会将只对通过了“初审”的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

《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综合评审评分），详见《综合评分表》。

9.2.2 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技术参数相符。对关键条款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评标委员会决定评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任何证据。

9.2.3 评标委员会可以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校对、审核，对出现的算术错误，由评标委员会予以改正，并让投标人澄清确认。修正计算错误按如下原则进行：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项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若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9.3 评分细则

9.3.1 综合评分表

第一标段

内容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证明文件对应投标文件的页码
分值构成(总分100分)		技术部分：20分 商务部分：10分 投标报价：70分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70分)	有效报价范围的确定	1)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过采购人预算的，视为无效报价，其投标报价不参与评标指标的计算，也不参与评标。 2)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低于大多数投标人报价-7%（包括-7%）的，其投标报价不进入评标指标的计算，按低于企业成本价格竞标处理，作无效投标处理，不参与评分。	
	评标指标的确定	1) 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在5家以上（不含5家），去掉一个最高报价和一个最低报价后，其余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为评标指标。 2) 有效投标人达到5家，且不少于4家（包括4家）时，去掉一个最低报价后，其余投标报	

		价的算术平均值为评标指标； 3) 当有效投标人满足 3 家（包括 3 家）时，以全部有效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为评标指标。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text{偏差率} = (\text{投标人报价} - \text{基准价}) / \text{基准价} \times 100\%$	
	投标人最终得分的计算方法 （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投标人最终得分的计算方法： 1) 投标报价与评标指标价相比较，等于评标指标价得 70 分； 2) 投标报价与评标指标价相比较每向上浮动 0.2% 在 70 分基础上扣 1 分（不足 0.2% 按 0.2% 计，超过 0.2% 按 0.4% 计，依次类推）； 3) 投标报价与评标指标价相比较每向下浮动 0.2%，在基础分 70 分基础上扣 1 分。（不足 0.2% 按 0.2% 计，超过 0.2% 按 0.4% 计，依次类推）。	
技术部分 (20 分)	施工方案或者施工组织设计（满分 13 分）	施工方案或者施工组织设计（满分 13 分）： 1. 施工方案或者施工组织设计能指导施工者得 2 分； 2. 工程质量的措施与体系健全者 2 分； 3. 安全生产的措施者合理、科学者得 2 分； 4. 横道图和网络图分部分项工程的工期合理、科学并总工期一致得 2 分（其中横道图 1 分、网络图 1 分）； 5. 施工总平面图合理得 1 分； 6. 完善、合理的文明施工的保证措施健全、合理得 1 分； 7.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健全，措施有针对性得 1 分。 8. 各工序环境管理及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可行得 2 分。	
	施工机具及劳动力保障措施（满分 5 分）	1. 拟投入的机械设备如：挖掘机、装载机、推土机、运输设备等，总价值在 40（含 40）万元以上（提供设备购置发票原件）达到工程施工要求者得 2 分。 2. 有具体的主要施工机具进驻施工现场承诺书，且承诺自合同签订后 3 天内主要施工机具到场者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3. 劳动力需用计划制定详实可行，并按计划组织足够的劳动力资源，施工合同签订后能够立即满足工程施工需求者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建后承诺（满分 2 分）	1. 投标单位承诺完成竣工验收之前对半成品及成品做好保护、保修工作得 1 分，反之不得分； 2. 出现不良后果的危机处理办法及应急预案可行得 1 分，反之不得分。	

商务部分 (10分)	业绩 (满分8分)	<p>投标单位在近3年内（以近三年备案施工合同原件和中标通知书为依据，时间以中标通知书签发时间为准）完成过的同类工程，其中每提供一项土方工程或土地整理工程项目得1分，最多得4分，【提供业绩合同原件和中标通知书原件得1分；提供不齐全或不提供不得分】。</p> <p>注：若投标单位提供与本项目施工内容无关或近3年以前业绩证明材料每一项扣2分，扣完为止。</p>	
		<p>1. 投标的项目经理承担过土方工程或土地整理工程施工（以近三年备案施工合同原件和中标通知书为依据，时间以中标通知书签发时间为准）每提供一项得1分，满分2分。</p> <p>2. 投标的项目技术负责人承担过土方工程或土地整理工程施工（以近三年备案施工合同原件和中标通知书为依据，时间以中标通知书签发时间为准）每提供一项得1分，满分2分。</p>	
	信誉 (满分2分)	<p>1. 投标人近三年完成的同类工程项目无不良记录，工程运行正常，没有出现恶意拖欠农民工工资而引起投诉并被行政处罚，以及没有其它未决诉讼的情况，社会反映良好者得1分，否则不得分。</p> <p>2. 投标单位在近3年（以近三年备案施工合同原件和中标通知书为依据，时间以中标通知书签发时间为准）完成的竣工项目中，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评委优质工程或取得工程相关奖项的，每提供一项证明材料原件得1分，否则不得分。</p>	

第二标段

内容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证明文件对应投标文件的页码
分值构成(总分100分)		技术部分：20分 商务部分：10分 投标报价：70分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70分)	有效报价范围的确定	<p>3)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过采购人预算的，视为无效报价，其投标报价不参与评标指标的计算，也不参与评标。</p> <p>4)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低于大多数投标人报价-7%（包括-7%）的，其投标报价不进入评标指标的计算，按低于企业成本价格竞标处理，作无</p>	

		效投标处理，不参与评分。	
	评标指标的确定	<p>3) 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在 5 家以上 (不含 5 家)，去掉一个最高报价和一个最低报价后，其余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为评标指标。</p> <p>4) 有效投标人达到 5 家，且不少于 4 家 (包括 4 家) 时，去掉一个最低报价后，其余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为评标指标；</p> <p>3) 当有效投标人满足 3 家 (包括 3 家) 时，以全部有效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为评标指标。</p>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偏差率 = (投标人报价 - 基准价) / 基准价 × 100%	
	投标人最终得分的计算方法 (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p>投标人最终得分的计算方法：</p> <p>2) 投标报价与评标指标价相比较，等于评标指标价得 70 分；</p> <p>2) 投标报价与评标指标价相比较每向上浮动 0.2% 在 70 分基础上扣 1 分 (不足 0.2% 按 0.2% 计，超过 0.2% 按 0.4% 计，依次类推)；</p> <p>3) 投标报价与评标指标价相比较每向下浮动 0.2%，在基础分 70 分基础上扣 1 分。(不足 0.2% 按 0.2% 计，超过 0.2% 按 0.4% 计，依次类推)。</p>	
技术部分 (20 分)	施工方案或者施工组织设计 (满分 13 分)	<p>施工方案或者施工组织设计 (满分 13 分)：</p> <p>1. 施工方案或者施工组织设计能指导施工者得 2 分；</p> <p>2. 工程质量的措施与体系健全者 2 分；</p> <p>3. 安全生产的措施者合理、科学者得 2 分；</p> <p>4. 横道图和网络图分部分项工程的工期合理、科学并总工期一致得 2 分 (其中横道图 1 分、网络图 1 分)；</p> <p>5. 施工总平面图合理得 1 分；</p> <p>6. 完善、合理的文明施工的保证措施健全、合理得 1 分；</p> <p>7.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健全，措施有针对性得 1 分。</p> <p>8. 各工序环境管理及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可行强得 2 分。</p>	
	施工机具及劳动力保障措施 (满分 5 分)	<p>2. 1. 拟投入的机械设备如：压路机、装载机、运输设备等，总价值在 30 (含 30) 万元以上 (提供设备购置发票原件) 达到工程施工要求者得 2 分。</p> <p>2. 有具体的主要施工机具进驻施工现场承诺书，且承诺自合同签订后 3 天内主要施工机具到场者得 1 分，否则不得分。</p> <p>3. 劳动力需用计划制定详实可行，并按计划</p>	

		组织足够的劳动力资源，施工合同签订后能够立即满足工程施工需求者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建后承诺 (满分 2 分)	3. 投标单位承诺完成竣工验收之前对半成品及成品做好保护、保修工作得 1 分，反之不得分； 4. 出现不良后果的危机处理办法及应急预案可行得 1 分，反之不得分。	
商务部分 (10 分)	业绩 (满分 8 分)	投标单位在近 3 年内（以近三年备案施工合同原件和中标通知书为依据，时间以中标通知书签发时间为准）完成过的同类工程，其中每提供一项建筑工程项目得 1 分，最多得 4 分，【提供业绩合同原件和中标通知书原件得 1 分；提供不齐全或不提供不得分】。 注：若投标单位提供与本项目施工内容无关或近 3 年以前业绩证明材料每一项扣 2 分，扣完为止。	
		1. 投标的项目经理承担过建筑工程施工（以近三年备案施工合同原件和中标通知书为依据，时间以中标通知书签发时间为准）每提供一项得 1 分，满分 2 分。 2. 投标的项目技术负责人承担过建筑工程施工（以近三年备案施工合同原件和中标通知书为依据，时间以中标通知书签发时间为准）每提供一项得 1 分，满分 2 分。	
	信誉 (满分 2 分)	1. 投标人近三年完成的同类工程项目无不良记录，工程运行正常，没有出现恶意拖欠农民工工资而引起投诉并被行政处罚，以及没有其它未决诉讼的情况，社会反映良好者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2. 投标单位在近 3 年（以近三年备案施工合同原件和中标通知书为依据，时间以中标通知书签发时间为准）完成的竣工项目中，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评委优质工程或取得工程相关奖项的，每提供一项证明材料原件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特别说明：投标人须将此“综合评分页码对照表”编制到《投标文件》商务部分中，且必须准确填写分值证明文件在《投标文件》中相对应的页码，对于不填写页码或页码填写有误，影响得分的概不负责。

9.3.2 政府采购政策评审要求（本项目不适用于本办法）

9.3.2.1 根据财库【2011】181号文件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型企业的采购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投标报价不变）。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见第六章第十条），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第六章第十二条。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9.3.2.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不重复享受政策。**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9.3.2.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第六章第十四条），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9.3.2.4 根据国办发〔2007〕51号、财库〔2006〕90号及财库〔2004〕185号文件规定，对采购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目录）的节能环保产品，在满足技术和服务等条件的情况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清单所列的节能产品。

提供节能环保产品的投标人，须提供节能、环保产品的界定具体以《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原件和政府部门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网页截屏（加盖公章），并在《报价明细表》中提供相应数据。

9.3.3 计分原则：

（1）投标报价得分由评标委员会按照价格分计算公式计算分值。

（2）商务部分由评标委员会共同评定唯一的得分。

（3）技术部分由评标委员会专家分别打分后，取平均分作为技术分最后得分。

（4）投标人综合评分最终总分为投标报价、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三部分得分总和。评分计算保留2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5）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6）评标委员会按评分排序确定中标人，同时提交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成员集体签名。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后，由第二名作为中标候选人，依次类推。

(7) 评标中如遇未考虑到的问题，由评标委员会成员集体研究处理决定。

9.3.4 其他注意事项：

(1) 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进行。

(2) 为了有助于对投标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向投标人质疑、查看有关资质原件、投标人解释投标内容。投标人有责任按照评标委员会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答疑、澄清、提供有关资质原件。

(3) 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成员询问情况，不得进行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4) 采购人、招标机构及评标委员会不向落标方解释原因，不保证最低价中标，不退还投标文件。

(5) 在招标过程中如投标人有不正当行为时，评标委员会有权中止其投标资格。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金诚智邦咨询有限公司内部文件

第一节 通用合同条款

第二节 专用合同条款

第三节 合同附件格式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_____（项目名称），已接受_____（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的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8)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4. 合同形式：_____。

5.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工期：_____日历天。

6.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7.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8.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施工、竣工交付及缺陷修复。

9.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10. 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合同双方各执_____份。

11.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承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金诚智邦咨询有限公司内部文件

附件二：履约担保格式

履约担保

_____（发包人名称）：

鉴于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接受_____（承包人名称，以下称“承包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我方愿意就承包人履行与你方订立的合同，向你方提供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2. 担保有效期自发包人与承包人签订的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发包人签发工程接收证书之日止。
3. 在本担保有效期内，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给你方造成经济损失时，我方在收到你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在担保金额内的赔偿要求后，在7天内支付。
4. 发包人和承包人按《通用合同条款》第9条变更合同时，我方承担本担保规定的义务不变。

担保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金诚智邦咨询有限公司内部文件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开标一览表；
- 三、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四、投标保证金交付证明；
- 五、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六、授权委托书；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项目管理机构；
- 九、其他资料；
- 十、施工组织设计；
- 十一、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 十二、小微企业声明函；
- 十三、投标文件封面、密封袋封面样式。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_____ (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工期_____ 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_____。

2.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2 项和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5. 如我方中标，将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在取得中标通知书前向金诚智邦咨询有限公司一次性支付相关费用。

6. 如我方中标，中标通知书将选择_____ 方式领取（下列方式二选一）：

(1) 快递（提供详细准确的通讯信息）

地 址：_____ 联系人：_____ 电 话：_____

(2) 自取（到金诚智邦咨询有限公司总部）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庆阳路 115 号 18F

联系电话：0931-4569216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二) 投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内容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经理（建造师）	姓名：	
2	技术负责人	姓名：	
3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员	姓名：	
4	工期	___日历天	
5	缺陷责任期	___个月	
6	分包/转让	不允许	
7	误期违约金	1000 元/天	
8	误期违约金最高限额	不超过合同额的 10%	
9	质量标准	相关行业质量标准	
10	预付款额度	无	
11	规费		此费用进入投标报价
12	其他		

备注：投标人在响应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基础上，可做出其他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此类承诺可在本表中予以补充填写。

投标人名称：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_年 月 日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标段号：_____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投标内容
投标总价（元）	大写： 小写：
工期承诺 （日历天）	
质保期承诺（年）	
工程质量承诺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

注：此表须密封单独提交一份用于开标时唱标（注明在××××年××月××日××时××分前不得启封）。

投标人名称：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_年 月 日

三、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工程量清单说明

投标报价是指投标人编制的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投标人编制工程量清单报价表的要求

1. 招标文件中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如果有）是根据招标文件中包括的、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以及有关工程量清单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合同条款中约定的工程量计算规则编制。约定计量规则中没有的子目，其工程量按照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所标示尺寸的理论净量计算。计量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 工程量清单应与招标文件中的投标人须知、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及图纸等一起阅读和理解。
3. 工程量清单仅是投标报价的共同基础，实际工程计量和工程价款的支付应遵循合同条款的约定和第四章“技术标准和要求”中关于“投标报价”的有关规定。
4. 工程量清单中的每一子目须填入单价或价格，且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5. 工程量清单中标价的单价或金额，应包括所需人工费、施工机械使用费、材料费、其他（运杂费、质检费、安装费、缺陷修复费、保险费，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风险、责任和义务等），以及管理费、利润等。
6. 工程量清单中投标人没有填入单价或价格的子目，其费用视为已分摊在工程量清单中其他相关子目的单价或价格之中。
7. 暂列金额的数量及拟用子目、暂估价的数量及拟用子目等详见工程量清单。
8. 报价从项目中标起到项目正式交付以及免费维护期内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9. 工程量清单须逐页加盖造价人员执业印章并签字。
9. 工程量清单报价格式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格式，应有下列内容组成：汇总表；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措施项目清单；其他项目清单；规费、税金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投标报价工程量清单

(格式自定)

(项目名称)

施工预算书

投标总报价 (小写) : _____

(大写) : _____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编制人: _____ (签字并盖章)

编制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总报价汇总表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合计（元）	备注
一			
1			
2			
二			
1			
2			
三			
1			
2			
四			
1			
2			
五			
1			
2			
六			
1			
2			
七	其他		
1	规费		<u>此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u>
八	投标报价调整		(调整说明)
九	合计		
投标总报价：（大写）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和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一标段：

2018年第二批中央财政资金金塔县金塔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机械平整土地

金额单位：元

序号	单项名称	单位	工程量	最高单价 (元)	投标单 价 (元)	合计 (万元)
一	改良土壤	亩	1500.00			
1	机械平整土地(推土机推土 30m-40m)	m ³	177395.00	2.95		
2	机械增加土层-耕植土拉运 (0-0.5km)	m ³	424871.37	8.69		
3	机械增加土层-耕植土摊铺 (50cm) (实方)经浇水殷实后土层达到 50cm	m ³	424871.37	1.20		
投标报价						

二标段

2018年第二批中央财政资金金塔县金塔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田间道路工程 金额单位：元

序号	单项名称	单位	工程量	最高单价 (元)	投标单 价 (元)	合计 (万元)
三	田间道路工程	km	7.00			
	干路 (路面宽 4.5m)	m	2325.000			
1	基础碾压(20cm)	m ²	11625.00	4.09		
2	砂砾石路面(20cm)	m ²	10462.50	15.71		
	支路 (路面宽 3.5m)	m	4675			
3	基础碾压(20cm)	m ²	18702.00	4.09		
4	砂砾石路面(20cm)	m ²	16362.50	15.71		
注：本工程田间干道路路基宽 5m,路面宽 4.5m;支路路基宽 4m,路面宽 3.5m;路面均为 20cm 厚天然砂砾路面(天然砂砾含量大于 60%)，路基高 0.20m。						

四、投标保证金交付证明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单位名称			
付款人	户名		
	账号		
	开户行		
保证金金额		_____ (¥ _____ 小写)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银行回执单复印件粘贴处（加盖骑缝公章）			

五、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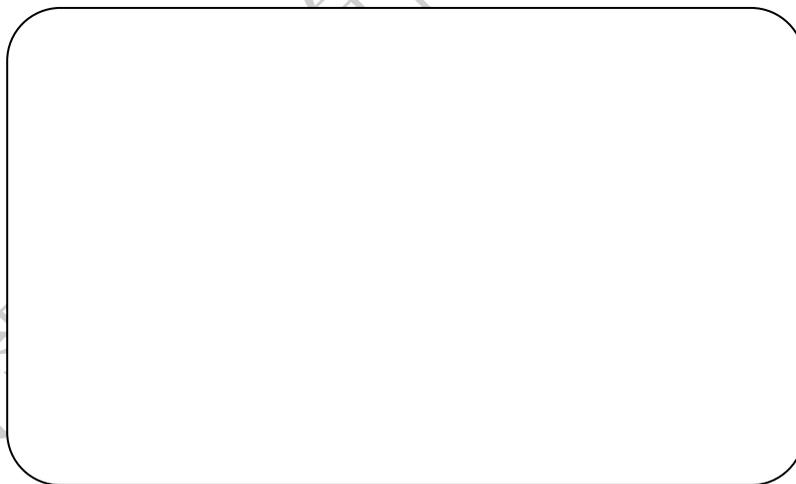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注：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须另提交一份，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函及投标保证金交付证明装入同一单独密封袋，与开标前接受检查。

六、授权委托书

致：金诚智邦咨询有限公司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
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施工投标文件、
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注：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须另提交一份，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投
标函及投标保证金交付证明装入同一单独密封袋，与开标前接受检查。

七、资格审查资料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二) 资格证明材料

1. 企业营业执照
2. 资质证书
3. 安全生产许可证
4.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5. 提供 2018 年任意 3 个月依法纳税证明材料
6. 提供 2018 年 1 月至 6 月缴纳社会保险证明材料及社保花名册
7. 《招投标企业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证明表》
8.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及“信用甘肃”网站 (www.gscredit.gov.cn) 查询结果
9. 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 查询结果

项目管理人员承诺书

附件 1：项目负责人承诺书

项目负责人承诺书（格式）

我承诺 ……

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2：专业技术负责人承诺书

专业技术负责人承诺书（格式）

我承诺，积极协助项目负责人做好本工程建设施工，在工地现场，认真履行工程施工技术服务职责，积极为项目法人做好服务……

专业负责人：_____（签名）

（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九、其他资料

(一)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此表后附中标通知书和施工合同原件

(二) 正在实施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此表后附中标通知书和施工合同原件

十、施工组织设计

1、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和对现场的勘察情况，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参考以下要点编制本工程的施工组织设计：

- (1) 施工方案及技术措施；
- (2) 质量保证措施和创优计划；
- (3) 施工总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包括以横道图或网络图形式表示的进度计划、一份标明关键线路的网络进度计划、保障进度计划需要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劳动力需求计划及保证措施、材料设备进场计划及保证措施等）；
- (4) 施工安全措施计划；
- (5) 文明施工措施；
- (6) 施工场地治安保卫管理计划；
- (7) 施工环保措施计划；
- (8) 冬季和雨季施工方案；
- (9) 施工现场总平面布置（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 (10) 现场组织管理机构；
- (11) 承包人自行施工范围内拟分包的非主体和非关键性工作（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11 款的规定）、材料计划和劳动力计划；
- (12) 成品保护和工程保修工作的管理措施和承诺；
- (13) 任何可能的紧急情况的处理措施、预案以及抵抗风险（包括工程施工过程中可能遇到的各种风险）的措施；
- (14) 对总包管理的认识以及对专业分包工程的配合、协调、管理、服务方案；
- (15) 与发包人、监理及设计单位的配合；
- (16)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内容。

2、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 附表一 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 附表二 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 附表六 临时用地表

金诚智邦咨询有限公司内部文件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金诚智邦咨询有限公司内部文件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金诚智邦咨询有限公司内部文件

十一、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本公司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 年 月-至今）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职务：

承诺方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二、小微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说明：

1.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相关规定。

2. 中小企业部分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货物的应另附说明，并与开标一览表保持一致。

3. 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十三、投标文件封面、密封袋封面样式

1. 开标一览表信封格式

开标一览表（唱标用）
（“开标一览表”密封信封内装：“开标一览表”及电子版投标文件）
致：金诚智邦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标段号：_____
投 标 人：_____（加盖公章）
投标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前不得启封

2. 投标函信封格式

投标函
（“投标函”密封信封内装：“投标函”、“投标保证金交付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金诚智邦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标段号：_____
投 标 人：_____（加盖公章）
投标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3.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标明正副本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标段号： _____

投标文件

(商务标和技术标)

投标人： _____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投标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4. 投标文件密封袋封面格式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标段号： _____

投 标 文 件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前不得启封

投标人： _____（加盖公章）

投标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